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动公开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做好 2025 年度 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的通知

市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顺德区工程标准定额站，各造价咨询企业：

按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广东省 2025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的通知》（附件 1）的要求，请你们做好以下工作：

一、我局委托市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负责并督促全市的工程造价咨询统计报表的上报工作，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前将本市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报表上报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和我局。

二、顺德区工程标准定额站对顺德区属的造价咨询企业上报的统计数据进行审核汇总，于 6 月 23 日前报送至市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

三、统计调查工作是企业信用能力评价的重要依据。请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工程造价咨询的企业，登录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系统（www.ccea.pro），按照《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制度（2026 版）》（附件 2）要求，于 6 月 20 日前完成数据填报，财务数据必须按企业审计或确定的数据上报，并对报送数据真实性、完整性

负责。网上报送成功后，打印相关报表一式三份，加盖企业公章，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前报送至市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并发送报表电子版（无盖章版）至邮箱 fsgczj@foshan.gov.cn。

四、统计调查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联系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联系电话：020-87255526；技术支持：010-62041661。

- 附件：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广东省 2025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的通知
2. 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制度（2026 版）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 6 月 12 日

（市造价服务中心联系人：郑工，电话：82320180，地址：佛山市禅城区五峰四路 2 号 502）